

证券代码：837201

证券简称：盈茂光电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胥西路66-68号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明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鲁云霞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办公会细则》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了2025年度工作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5）及《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了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报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不分配 2025 年度利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持续、稳定的开展，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 1 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6 年预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资金的情况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当的理财活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苏州思拓科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1,500 万元，担保起始日至 2033 年 8 月 1 日止。

在上述担保期限及担保金额内，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股东会审批。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